

2023年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通用6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一

xx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总结报告

根据《宁波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和《奉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财政局国资局关于开展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们于今年初着手准备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并于3月份正式启动。上半年,我们在市政府的重视和领导下,在有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经过近半年时间的努力,目前已经按时完成资产清查的主体工作,并经奉化市广平、正德、宁波市联众等三家会计师事务所的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清查工作基本数据已上报宁波市财税局,我市资产清查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现将有关资产清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产清查基本情况

本市资产清查工作基准日是12月31日;资产清查范围是月31日以前经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会计制度的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执行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并同财政部门有经费缴拨关系的社会团体等,全市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共有231家行政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其中行政47家、事业183家、社会团体1家;清查内容是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情况清理、账务清理、财产清查、完善制度等四个方面。

二、资产清查工作特点

这次资产清查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领导有力、组织有序。为指导和协调资产清查工作，市政府专门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为组长的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并在市国资局内设立资产清查办公室，具体负责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市直属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也根据要求及时成立了本部门的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落实专门人员，明确工作责任。为确保本次资产清查工作有序开展，根据我市实际，我们还制定出台了资产清查工作的政策文件和操作规程，按照“单位自查、专项审计、汇总上报”三个步骤，对我市资产清查的目的、基准日、范围、期限、组织机构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和要求。

(二)加强培训、精心指导。根据宁波市局的统一部署，我市于3月21日召开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动员暨业务培训会，会议要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资产清查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明确各自的目标任务及职责要求，并在会将资产清查工作落实到专门科室和人员，规范清查程序，严肃工作纪律；同时，还对这次资产清查工作的政策性文件和操作程序作了详细的讲解说明。

按照“分工负责、明确责任、密切协作”的原则，资产清查办公室为资产清查工作的责任部门，在本次清查工作中，清查办在做好培训工作基础上，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并通过电话解答和上门解决的办法，及时解决清查工作操作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指导处理盘盈盘亏，如实反映我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状况，为下一步制定符合我市实际的资产管理政策提供依据。

(三)专项审计、确保质量。为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清查的工作质量，我们采取邀请招标的形式，委托奉化市广平、正德、宁波联众等三家会计师事务所对全市139个行政事业单

位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对单位资产损溢清查结果作出专业鉴定，出具了《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这次资产清查工作虽然任务重、时间紧，但我们委托中介机构审计的面仍达到了60%，列宁波市前茅。

三、资产清查工作结果

全市共有231家行政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行政编制2293人，事业编制7232人，实际在职行政人员2481人，事业7015人，离退休3419人，截止年12月31日止，资产清查账面值328023.95万元，资产清查增加2326.70万元，资产清查减少3772.68万元；全市负债账面值137790.77万元，清查后负债增加50万元，减少20.06万元；净资产账面值188298.21万元；资产待处理净额1475.89万元。行政未脱钩经济实体累计实际投资3740.34万元，经济实体资产总额135021.8万元，净资产10711.5万元；事业单位对外投资1365.3万元，经济实体总资产4315.25万元，净资产1403万元（具体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负债表）。

全市申报、确认的资产损溢情况：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全市在资产清查中共申报待处理资产净损失1475.89万元，其中待处理收益2326.7万元；待处理损失3802.62万元（具体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负债表）。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资产收益1734万元，其中确认流动资产收益70万元，固定资产收益1664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资产损失3673万元，其中确认流动资产损失206万元，固定资产损失3467万元。

四、清查工作成效及从中发现的一些问题

这次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由于领导重视，部署周密，各部门大力支持，目前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主要表现在：

(一)普遍提高了各部门的国有资产管理意识。通过这次清查,各单位、各部门和镇街道有关人员认真学习了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对国有资产管理流程和业务流程有了新的认识,不同程度地增强了行政事业单位对国资管理工作的重视。在清查过程中,国资局工作人员与各单位业务人员一起边清查、边调研,共同探讨国资管理业务,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国资管理氛围达到前所未有的高涨。绝大部分单位在清查工作中专门成立了工作班子,抽调业务骨干,认真做好本次的清查工作。清查后,许多单位为了更好地管理本部门的资产,还专门增配人员以加强管理力量。如机关事务局、溪口镇等单位针对财务力量薄弱,管理未到位现象,专门从其他部门中抽调业务好、素质强的同志充实到国资管理岗位中来。

(二)进一步夯实了国资管理工作的基础。根据这次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一方面通过清查各行政事业单位都建立健全了固定资产台账,进一步完善了实物资产总账、实物资产明细账、保管使用登记册,真正建立了实物资产“户口本”管理制度,为每项实物资产建立了实物资产卡片信息,包括资产名称、数量,购置时间、类别、原值、使用状态、保管人等最原始的信息内容,对以后建立全市国有资产动态监管系统提供了信息支撑;另一方面集中梳理了债权、债务,并对债权债务进行了详细的记录,包括资金款项性质、与本单位关系、账龄、变动原因等,而且还对资金挂账进行了专业认定,从而理顺了各单位的债权债务关系;同时,规范了各单位基建项目竣工决算财务处理办法;理顺了主管部门与下属部门及下属部门与部门之间的产权关系;另外,还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划拨土地进行了登记造册,防止国有土地流失等。

目前这部分资产已全部入账。如某街道在清查过程中,发现一处10多亩的土地没有户主,通过老同志回忆、并经有关部门认定,这块土地确属街道所有,这样一下子为街道增加了约500万元左右的国有资产。

但是，在清查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许多问题和管理上的不足，由于长期以来，行政事业单位普遍存在“重收入、重购置、轻管理”的传统思想，资产管理意识淡薄，缺乏规范和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随意购置、任意处置、不讲效益”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具体表现在：

(一) 资产管理制度不健全。不少单位没有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有些单位即使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但未真正执行，把制度束之高阁。

(二) 账务处理不规范、不及时，导致资产账实不符、账卡不符，形成大量账外资产。

(三) 产权证不齐，权属错位现象比较严重。主管部门与下级以及部分单位与单位之间国有资产产权关系不清，权属错位。

(四) 个别单位资产处置不规范，随意性较大。

(五) 事业单位对外投资存在风险，资产潜在损失严重。

这些问题的发现，为我们以后在加强国资监督管理，改进管理办法找到了着力点。

五、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意见和建议

针对目前在资产清查中反映的情况和问题，为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我们认为应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认真做好资产清查的后续工作，巩固资产清查工作成果。因时间紧难免会出现漏清、漏报和错报的资产，要求各部门和单位对资产清查工作进行查漏补缺；对资产盘盈、各项资产损失、资金挂帐以及往来账款等，按资产清查有关规定核实审批后处理。

(二)充分利用资产清查数据建立资产信息档案。对资产清查各项数据资料分类、整理、加工，在此基础上进行综合分析，认清自身管理“真空”与“漏洞”，以提高各单位自身财务、资产管理水平。

(三)建立完备的资产清查制度，防止前清后乱。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在一个动态的过程，各单位要建立完备的资产清查制度，及时掌握资产的结构、数量、质量，做到“家底”常清、情况常明，有效防止资产管理上的前清后乱，并要建立离任核查制度，单位领导或资产管理使用人员离任时，要组织核查，办理资产移交和监交手续，确保人走物清，防止资产流失。

(四)要求各单位建立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健全资产管理责任制、落实相关人员、明确职责。从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调拨、转让、报废、报损等各个环节加强制度建设，堵住资产流失的漏洞，使资产管理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真正杜绝账外资产和资产流失。

(五)进一步规范资产处置行为，严格资产审批制度。产权转让、无偿调出、出售、报损、报废等资产处置和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资产，都应严格按有关规定，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不得越权擅自处置。同时，针对这次清查中发现的问题，我们认为有必要出台一项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补充规定，进一步规范资产处置行为。

(六)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财会人员业务素质，规范会计基础工作。

(七)总结这次清查工作经验，我们认为应加强对各单位资产的专项审计和检查力度，必要时，也可借助中介机构力量对重点单位进行专项审计，以加大对各部门和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管力度。

资产管理处关于固定资产清查工作总结报告

随着我校事业的发展，固定资产数量越来越多，种类越来越复杂，管理难度越来越大，管理中存在和出现问题也越来越多，致使资产清查工作难度大、困难多，任务艰巨。资产管理处依靠学校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和各单位的大力支持、密切配合，历时近一年，初步完成了学校固定资产账务核对和资产清查工作，基本摸清了学校固定资产家底。

一、资产清查结果

(一) 账账核对结果

1、核对方法

由于固定资产总账、电子帐、分户明细账、分户账错漏较多，无法实现相互校核，经与后勤管理处、财务处协商，请示主管领导同意，账账核对只能依据财务处固定资产资金帐进行核对。

2、核对结果

通过核对，学校固定资产账与财务处固定资产资金账实现了相符合，截止年底，学校固定资产账面总额为13108.705342万元。

(二) 账实核对结果

说明

核查结果统计并不十分精确：一是教室固定资产(桌椅、多媒体设备)未能核实准确；二是个别单位第三轮核对数据提交太迟，没有统计。但对基本统计数据影响不会十分明显。

通过三轮账实核对，学校13108.705342万元账面固定资产中，

盘实在用资产12583.637941万元，盘亏525.067401万元。依照资产大类统计，教学仪器设备5985.266956万元，盘实在用资产5607.241794万元，盘亏378.025162万元；其他资产7123.438336万元，盘实在用资产6976.396147万元，盘亏147.042239万元。按照资产使用年限统计，前资产2777.398673万元，盘实在用资产2504.449929万元，盘亏272.948744万元；02年后资产10331.306669万元，盘实在用资产10079.188012万元，盘亏252.118657万元。盘亏资产总量较大，占学校账面总资产4.01%；其中教学仪器设备盘亏占学校账面总资产2.88%，占盘亏资产72%，02年后资产盘亏占学校账面总资产1.92%，占盘亏资产48.02%。

二、账务核对和资产清查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账务核对和资产清查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账务核对和资产清查中缺乏专业人员或中介机构的介入，账务核对处理和资产清查过程与方法、资产清查报告都可能不够规范。

二是本报告为资产管理处在资产清查工作中形成的报告，能否作为资产账务交接报告，请学校审议。

2、建议

(1)本次资产清查盘亏总量较大，占学校总资产比例较高。建议学校在实现资产管理信息化和资产编码后，及时再次组织进行各部门资产盘点，盘亏资产将会有所减少。

(2)目前资产清查和管理的难点之一是阶梯教室设备、多媒体教室设备、学生课桌椅，考虑学校教室使用和管理现状，建议学校明确阶梯教室设备、多媒体教室设备、学生课桌椅由教务处统一进行二级管理。

(3) 本次资产清查中包括上报待批报废262.7万元，建议学校将本次清查盘亏的525.1万元资产，全部列入待报废资产，资产管理处待资产清查交接工作结束后，将及时分批申请报废。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二

同志们：

经研究决定，今天召开xx区开展全面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动员部署暨业务培训会议，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v^“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市委组织部的相关要求，着力解决全区农村党组织发展党员源头不足、培养教育缺失、审查把关不严等重点难点问题，从源头上保证农村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提升农村党组织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

近年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党章》和《中国^v^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为基本遵循，紧紧围绕“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十六字方针，严格执行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着力培养壮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规范发展党员程序，严格发展党员纪律，提高发展党员质量。目前，全区共有农村党员xx余名（其中党的十八大以来新发展和转入的农村党员xx名），有力改善了党员队伍整体结构。但基层党支部特别是农村在发展党员工作中，还存在程序不严、质量不高等问题。

今年8月，省委组织部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全面开展排查解决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市委组织部决定在2021年底率先完成xx区全面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这既是对我们的充分信任，也是对我区农村发展党员工作的全面检视和极大促进，我们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工作上全力推进，以实际行动高质量完成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排查整顿工作任务。下面，我就抓好全面排查整顿工作

给大家进行业务培训。

这次全面排查整顿工作从2021年9月开始，2022年6月底前结束，共10个月的时间，重点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7个乡镇党委所辖61个农村党组织和4个社区党组织发展的党员进行排查。具体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动员部署、集中排查和认定处理阶段，2021年9月开始，2021年12月底前结束；第二阶段为开展“回头看”、进行查漏补缺和完善工作制度阶段，2022年1月开始，2022年6月底前结束。大家要严格按照推进方案要求，牢牢把握时间节点，将所有工作流程落细落实，保证排查整顿工作按时按点、有序推进。

此项任务量大面宽，大家要腾出时间认真学习、刻苦钻研，确保每一项决策都有相关政策支撑。具体学什么？要以党章为遵循，以《中国^v^纪律处分条例》《中国^v^组织工作条例》《中国^v^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有关党内法规为依据，坚持以下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从严要求。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排查整顿工作各环节各方面，确保排查对象全覆盖、不遗漏，违规违纪行为得到整顿处理，发展党员工作不断规范。二是坚持依规依纪。要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和入党条件，对照《中国^v^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定的基本要求和工作程序，对照《中国^v^纪律处分条例》明确的违规违纪情形和处理意见，准确把握排查整顿工作的政策界限。三是坚持实事求是。从农村实际出发，注意区分违规与违纪的不同情形、不同原因，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客观准确进行处理，既要防止走过场、搞形式，又要防止简单化、一刀切。四是坚持稳妥慎重。坚持思想政治工作先行，采取自查、筛查、审查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强化组织把关，掌控工作进度，确保排查整顿工作审慎稳妥、有力有序。五是坚持整治与教育相结合。把开展排查整顿的过程，作为加强农村党员、干部教育的过程，重点加强党的性质宗旨教育和纪律规矩教育，不断提高农村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这次排查整顿的问题分别是“带病入党”、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及严重违反入党程序的4类22个违规违纪问题。面对这些问题，各乡镇要把找准查实问题作为排查整顿工作的关键，通过应用“四查四核”（一查发展对象，核定发展党员入口关是否符合要求；二查发展步骤，核定党员发展程序是否规范；三查入党材料，核定发展党员档案是否真实；四查党员履职，核定是否符合党员标准）的工作法，认定排查整顿。

一是整顿“带病入党”问题。主要查是否将违法犯罪等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员发展入党。重点排查是否将曾受到刑事处罚且未经党组织长期考察的人员，受到行政处罚且造成恶劣影响的人员，“村霸”和涉黑涉恶、涉^v^人员，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尚未删除的人员，信仰宗教、热衷于组织和参加迷信活动的人员发展为党员。

二是整顿弄虚作假问题。主要查党员身份造假或入党材料造假问题。重点排查是否存在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伪造党员档案，伪造、篡改支部大会或党委会表决结果，在政治审查环节提供虚假证明，以及本人伪造相关材料、提供虚假学习工作经历证明等。

三是整顿徇私舞弊问题。主要查发展“人情党员”、违规发展农村基层干部近亲属入党和违规“异地入党”。重点排查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说情打招呼、干预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利用发展党员搞权力寻租、利益输送，通过赠送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财物、提供宴请等不正当手段发展入党；乡镇干部、村（社区）“两委”负责人是否降低标准发展近亲属入党，或优先照顾发展近亲属入党且造成不良影响；在校学生、现役军人、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正式员工等人员违规在户籍所在地的农村党组织入党等。

四是整顿严重违反入党程序问题。重点排查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不满一年即确定为发展对象的；未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的；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时未按规定召开支部大会、支部大会讨论表决票数未达到规定要求发展入党的；上级党组织在批准申请人入党以前，没有派人谈话的；未经乡镇党委集体研究批准入党以及转正的；预备党员预备期不满一年转正的。

需要注意的是对组织关系转出的，要主动联系接收组织关系

党组织做好排查工作，对组织关系转入的要按规定对其党员身份进行甄别，对十八大以前农村发展党员存在的突出问题也要认真核实处理。

对入党过程存在疑似违规违纪问题的党员，要按照“谁培养谁负责、谁考察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依据《中国^v^问责条例》《中国^v^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v^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区分主观故意与工作过失，根据问题性质和情节轻重，综合分析其入党动机、入党过程、现实表现、相关部门和相关人员意见、党员群众评价等情况，认定是否属于违规违纪问题。确属违规违纪问题的，要准确把握政策界限，严肃审慎做出处理，追究相关党组织及其负责人、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切实做到事实清楚、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处理恰当。本人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涉嫌违纪的，依规依纪追究相应纪律责任。一是认定处理“带病入党”人员。对曾受到刑事处罚且未经党组织长期考察的人员，“村霸”和涉黑涉恶、涉^v^人员，信仰宗教、热衷于组织和参加迷信活动的人员，一般应当予以除名。其中，对曾经参加宗教和迷信活动的人员，经党组织教育帮助已经转变的，可保留党员身份并进行提醒谈话；需要注意的是，对参加某些民族风俗活动的，不应视为信仰宗教。对入党时隐瞒因犯罪情节轻微免于刑事处罚、因“黄赌毒”受到行政处罚或因其他违法行为受到行政拘留处罚、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尚未删除等严重错误，入党后现实表现不好的，一般应当予以除名；入党后未再发生违纪违法行为、表现尚好、党员群众认可，可保留党员身份的，依规依纪给予相应纪律处分。未隐瞒上述严重错误，但未经党组织长期考察的，根据违法情形、造成的社会影响等给予相应纪律处分、组织处置或进行提醒谈话、批评教育。对入党时存在其他错误，入党后现实表现良好、符合党员条件的，可保留党员身份并进行提醒谈话。二是认定处理弄虚作假问题人员。对经核实认定为党员身份造假、伪造党员档案的“假党员”，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对入党过程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情形，与本人直接相

关的，一般不予承认党员身份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不直接相关的，可保留党员身份并进行提醒谈话、批评教育。对入党材料不规范的要分析甄别，注意区分涂改与篡改、补填与伪造等情况，防止简单视为弄虚作假。三是认定处理徇私舞弊发展入党人员。对“人情党员”，情节较轻的，进行提醒谈话、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劝其退党、除名处置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涉嫌违法的，由有关国家机关调查处理。对属于降低标准将与乡镇干部、村（社区）“两委”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发展入党，或优先照顾发展入党且党员群众意见较大的，一般不予承认党员身份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现实表现一般、党员群众认可度不高的，给予限期改正、劝其退党等处置。本人符合党员条件、现实表现良好、党员群众认可的，不视为违规入党。对不在长期（两年以上）工作、学习所在单位或居住地党组织申请入党，而违规在户籍所在地的农村党组织入党的在校学生、现役军人、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正式员工，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不予承认党员身份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符合党员条件的，经本人申请，可由其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党组织从确定为发展对象起重新履行入党手续。四是认定处理入党过程严重违反入党程序人员。对本人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对本人符合党员条件、现实表现良好、党员群众认可的，可由党组织认定其党员身份，视情形重新履行相应手续，相关情况由基层党委在其《入党志愿书》“备注”栏中予以说明。要注意对存在两种以上违规违纪情形的，依照处分较重的规定定性处理或加重处理；主动交代本人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问题，以及配合核实审查工作的，可以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相关规定从轻或减轻处理。

排查整顿工作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社会敏感度很高，总体上按照：动员部署、集中排查、认定处理和“回头看”等4个环节推进。具体工作中可根据实际情况，统筹把握工作节奏，坚持边排查、边整顿，边认定、边处理，调查核实清楚一个、及时认定处理一个。

（一）动员部署环节。（2021年9月初至2021年9月中旬）通过系统研究谋划、制定方案、成立机构、动员部署、开展业务培训和分级谈心谈话等完成全面排查整顿工作的前期准备。一是制定方案（9月初完成）。区委组织部已经研究制定了xx区全面排查整顿工作推进方案，并下发给大家，各乡镇党委要根据推进方案研究制定符合本乡镇实际的具体实施方案，报区委组织部审核。二是成立机构（9月初完成）。区委已经成立了由区委书记任组长，纪委监委、组织部、政法委和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民族宗教、信访等机关和部门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全面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和排查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乡镇党委也要成立由乡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纪委书记、镇组织委员、镇政法委员任副组长，镇派出所、司法、综治、卫健等相关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工作领导，及时开展研究部署、业务培训、分析研判、督促检查等各项工作。三是启动实施（9月中旬完成）。会后，各乡镇也要及时开展动员部署工作，对本乡镇参与排查整顿工作的全部人员和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进行业务培训，帮助他们提高思想认识、提升业务水平。四要思想发动（9月中旬完成）。建立分级谈心谈话制度，即各乡镇党委书记要与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谈心谈话；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要与支部班子成员开展谈心谈话；支部班子成员要与普通党员开展谈心谈话。大家要通过逐级开展谈心谈话、有针对性地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做好思想动员和政策解读，既要讲清楚开展排查整顿工作的重要意义、政策边界和方法程序，也要讲清楚各级党组织从严从实推进排查整顿工作的决心，打消基层干部思想顾虑，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

（二）集中排查环节。（2021年9月中旬至2021年11月中旬）全区排查整顿工作主要采取“三查一核”（基层党组织自查、执纪执法部门筛查、区委组织部审查，对重点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的方法，逐步进行排查。排查期间，区、乡两级公布举报电话、设置意见箱，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一是基层党组织自查（10月中旬完成）。由各乡镇党委牵头，村

（社区）党组织配合，对十八大以来农村发展的党员逐人进行摸底统计，掌握其入党日期、转正日期、近亲属关系等基本情况，形成党员信息底册，并于9月15日前上报区委组织部。各乡镇党委要严格对照发展党员的基本程序和主要环节，每名排查对象确定一名党员身份的工作人员为排查责任人，逐一调阅排查所属各村（社区）党组织发展党员的入党材料、台账记录等，有针对性地走访当事人、镇村干部、党员、群众，了解每名党员的发展过程，查找是否存在违规违纪问题和线索，并如实记录。各乡镇党委要对问题清单、调查走访情况、来信来访情况每月进行集体研究，集中排查期间每月25日前形成自查报告上报区委组织部。对辖区内属于十八大以后发展的党员但组织关系转出的，由乡镇党委主动联系接收组织关系的党组织做好排查工作，对组织关系转入的要按规定对其党员身份进行甄别，对发现的十八大以前农村发展党员存在的突出问题也要认真核实处理。二是执纪执法部门筛查（10月底前完成）。按照安全、保密、高效的要求，组织部会及时将全区党员信息底册移交纪委监委、政法委和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民族宗教、信访等机关和部门，由相关机关和部门对照党员信息底册，依托违法犯罪人员信息系统、政法大数据办案平台等，对党员入党前后是否存在违纪违法问题进行筛查，全面了解核实党员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违法等情况。各单位筛查情况我们也会及时反馈给大家。三是区委组织部审查（10月底前完成）。各乡镇党委要将十八大以来发展党员的党员档案于9月底前报区委组织部封存保管，我们将组织专门力量集中审查党员档案、核查信访舆情问题线索，并对基层自查、部门筛查发现的问题线索进行甄别把关，形成需要调查核实问题清单，转交乡镇党委调查核实，坚决杜绝基层党组织出现排查不深不细不实，甚至隐瞒不报、避重就轻等现象。四是对重点问题进行核查（11月中旬前完成）。对疑似违规违纪问题，区、乡两级将成立联合调查组到村组（社区）进行调查核实，并根据需要开展函调外调工作。对疑似“带病入党”的，区委组织部和执纪执法等部门将进行联合会审。对疑似弄虚作假的，通过核查入党材料、向相关人员调查等方式，回溯分析入党过程，发现问

题线索，进行调查核实。对疑似“人情党员”的，对走访调查、群众反映、信访举报发现的问题线索，采取与当事人谈话、做深入细致思想工作以及纪检监察机关参与核查等方式进行核实。对疑似农村基层干部近亲属违规入党的，深入村（社区）组听取党员群众意见，了解具体情况，并与同时期其他入党申请人比对分析。对疑似违规“异地入党”的，通过查阅入党材料、走访党员群众进行核实。

（三）认定处理环节。（2021年11月中旬至2021年12月底）认定处理工作由区委负总责，区委组织部具体落实，最终结果由区委常委会审议决定。一是乡镇党委提出初步意见（2021年11月中旬完成）。乡镇党委根据自查情况，利用在充分征求基层党员、群众意见的基础上，客观公正对党员作出评价，并经会议研究提出初步认定处理意见，报区委组织部审核。二是区委组织部研究提出具体意见，并提交常委会审议决定（2021年11月底前完成）。我们将根据乡镇党委提供的问题线索和初步意见，经审查党员档案、核查信访舆情等，在认真分析甄别的基础上，提出具体意见，并提交区委常委会审议决定。三是基层党组织按程序进行处置（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区委常委会审议决定后，我们将及时向各乡镇党委反馈，再由基层党组织按程序办理，涉嫌违纪违法的要及时移交纪委监委或有关国家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处理。整顿处理工作自区委常委会做出处理决定之日起，一般在1个月内完成。处理结果各乡镇要及时通知本人，以适当方式宣布，认定处理材料按规定归档。对排查发现存在违规违纪问题、经组织认定承认党员身份的，由基层党委在其《入党志愿书》“备注”栏中说明情况。对组织关系已转出、存在相关问题的，所属乡镇党委要会同转入地党组织研究提出处理意见，转入地党组织作出处理；对组织关系转入、作出不予承认党员身份处理的，乡镇党委应当及时告知转出地党组织。四是持续跟进做好思想政治工作（2022年6月底前完成）。各乡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带头，及时对拟处理人员开展谈心谈话，做细做实思想工作，确保排查整顿工作平稳有序。被处理人员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申诉，

有关党组织应当按规定受理并做出答复。

（四）开展“回头看”环节。（2022年1月初至2022年6月底）各乡镇通过全面开展自查、深入分析研判、规范农村党员档案管理和健全工作机制等方式，重点对第一阶段排查、认定和处理情况进行全面摸排、查漏补缺。一是全面开展自查（2022年3月底前完成）。由区委组织部牵头、各乡镇党委具体负责，区委组织部向各乡镇派出指导员并组成专门力量对前期排查、认定和处理情况进行自查，对照党员信息底册，逐人逐项对照摸排、分析研判，重点看集中排查是否全面、深入，情形认定是否客观、准确，处理结果是否公平、合规。下派指导员与各包村（社区）领导要逐村（社区）通过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听取农村党员、乡村（社区）干部和群众代表的意见和评价。二是深入分析研判（2022年4月底前完成）。区委常委会将及时召开会议，对自查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实事求是进行评价，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对排查不彻底的乡镇、村（社区），将及时督促返工“补课”；对认定不准确的问题线索，将及时请示上级党组织，综合分析、会商解决；对处理不到位的人员，将及时督促有关党组织进行整改；对政策难以界定的，将及时汇总梳理，报请市委组织部审定。三是规范农村党员档案管理（2022年5月底前完成）。各乡镇党委要对没有人事档案的农村党员专门建立党员档案，指定专人、设立专柜进行保存，定期对相关党务工作人员开展档案管理业务培训。区委组织部将每年对党员档案开展1次抽查，每次抽查数量不少于全区党员总数的3%，对于行动迟缓、落实不力的乡镇严肃问责处理相关责任人。四是健全保证发展党员质量的工作机制（2022年6月底前完成）。各乡镇党委要通过这次排查整顿工作，加快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严格落实发展党员5个阶段25项流程。针对问题发生率较高、工作存在“盲点”的重点环节，制定相应优化措施，探索建立一套标准执行严格、程序把控严密、纪律要求严明的发展党员工作督查机制，定期检查发展党员工作情况，推动基层党组织严格标准、严格程序、严肃纪律，防止发生新的违规违纪问题。

同志们，抓好这次排查整顿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组织关注、党员期盼。我们要以排查整顿为契机，持续深入推动党员队伍先进性、纯洁性建设，为xx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谢谢大家！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三

为规范和加强资产管理，全面摸清家底，建立健全监管系统，实现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相结合，完善管理制度，维护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全面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近日，璜山镇中心卫生院根据上级部署，决定对本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

一、加强组织领导。

卫生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分管副院长任为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组员的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院长作为资产清查的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管理职责。各组员负责领导和实施本科室的资产清查工作，确保资产清查结果的真实可靠。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结合本院实际制定资产清查的实施方案，并做好组织协调、宣传发动、审核汇总等工作。

二、明确清查任务。

本次资产清查以20__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清查范围包括临床、医技、行政、后勤等所有科室，以及下属各社区卫生服务站。主要内容包括基本情况清理、账务清理、财产清查和完善制度等工作。具体分为前期准备、宣传发动、科室自查、填报报表、账实核对、中介机构审计、账务处理、总结整改完善制度等八个环节。时间安排上分为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核实总结整改阶段，整个工作由20__年4月起至20__年10月结束。

三、严肃工作纪律。

资产清查中要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严肃财经纪律，如实反映资产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不得虚报瞒报。由于此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相关科室要充分发扬“吃苦”精神，摸清家底情况，切实保证卫生院实际账目及资产数据的准确无误。

四、组织实施

（一）在“陕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由国有资产管理科、计划财务科、监察审计办公室、干部人事科、教学科、基建办公室、设备科、后勤科等相关部门组成“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工作机构，负责实施全院的资产清查工作。

（二）资产清查小组成员

组长：

组员：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各资产使用管理科室的第一负责人（科主任）是该科室固定资产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督促保管使用直接责任人（各科正、副护士长或指定的专人）按通知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部门的资产自查盘点和账目上报工作，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分工明确，落实到人，保证资产自查阶段的盘点结果真实可靠，并积极配合“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做好核查阶段的相关工作，确保全院资产清查工作按时完成。

（二）严肃纪律。“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反映资产管理情况和存在问题，不得瞒报虚报；核查结果必须确保“卡实相符、账卡相符、账账相符”，资

产报表数据必须“真实、准确、完整”按规范报送格式，确保签章齐全。对于资产清查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工作督导。“资产清查核查小组”加强对各科室资产清查工作的监督指导，及时向“陕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上报资产清查工作进展情况并将工作情况予以通报。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四

上半年以来，院党委以服务、教育、引导学生为主线，不断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组织、制度、作风和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育人体系，充分发挥了学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理论素养

1. 多措并举，抓实中心组学习。按校党委关于二级党组织中心组学习的安排，制定了学习计划，及时组织了学习、讨论与总结，组织中心组集中线上学习3次，线下开展自学，党委书记带头撰写学习体会。

二、强化政治担当，落实巡察整改

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顶层设计。一是强化责任担当，做好顶层设计，党委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支部书记、系主任、科级干部为小组成员。以上率下、上下联动，形成了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任务层层分解、工作层层到位的整改工作体系。二是坚持真抓实干，确保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得到全面整改落实，强化过程管理，做到件件有回音、项项都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与各责任人沟通联络，实时跟踪整改进展，对重点难点问题、个别进展缓慢事项及时催办、

督查，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2. 严明整改责任，认真组织落实。一是细化整改措施，严明整改职责。院党委书记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整改，主动抓、亲自抓，推动问题有效解决；其他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主动认领问题，加强所分管领域问题的整改落实；支部书记等具体负责人主动担责，主动作为，细化整改措施，逐项抓好整改。二是坚持分类整改，严查实纠认真改。将问题细化分类实施、统筹推进。

3. 坚持标本兼治，确保落地见效。一是坚持阶段性整改与长期整改相结合，强化标本兼治。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务求整改到位，以专项整治促进整体落实。二是注重举一反三，强化成果运用。在逐项解决巡察组通报问题的同时，以小见大、以点代面，对整改效果不好的，分析原因、改进方式方法，务求整改实效。三是注重源头治理，强化制度建设。在整改过程中，狠抓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研究制定了基本制度、党建制度、科研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实验室管理共40多个规章制度，建立巩固整改效果的长效机制。

三、夯实基层基础，建强组织堡垒

2. 推进“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激发教师支部工作活力。以支部书记队伍建设为着力点，实现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双促进、双提高。目前，四个教工党支部书记均符合“双带头人”选任标准。积极探索实践“党建+”工作模式，推动教师党支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

3. 聚焦“两化”建设，落实支部书记责任清单。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发放了党支部工作记录本，落实了党支部责任清单。

4. 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增强党组织凝聚力。实施大学生党员

素质工程，做到质量并重、以质为先，在发展程序上，坚持做到“四票决、四公示、三测试、一答辩”，确保把最优秀、最公认的大学生发展入党。加强对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对考察合格的预备党员按时办理转正手续。发展预备党员x名。

四、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党的建设

1. 召开党建工作会议，部署2021年党建工作。学院党委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对2020年党建工作进行简要回顾，分析了党建工作存在的问题，并部署2021年党建工作，一是聚焦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二是聚焦政治思想引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三是压紧压实“两个责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四是以新担当展现新作为，扎实推动各项工作创新发展；五是提升保障服务能力，推进党群团共建一体化建设。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五

我们北海社区位于美丽的人工湖畔，辖区面积8.3平方公里，管辖区域：东起通天路、西至长江路、南起新兴街、北至乌苏里大街，共有居民楼40栋172个单元。截至4月25日共有居民3093户，8044人。

流动人口：1051户，2635人，其中已婚育龄妇女：686人，期内出生7人，其中男孩5人，女孩2人，其中计划内一孩4人，计划内二孩3人。为已婚育龄妇女办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证378本。办证率达98%，查验率97.13%。

针对外来人口休闲时间少的情况，社区工作人员利用早晚的时间深入辖区，并将出租户作为清查的重点，对于敲不开门的家庭，我们坚持2遍以上的走访，在清查时我们力求做到：楼不落户，户不落人，人不落项。并在清查时做到三个同步：入户走访与记录信息同步，搜集的人口信息与填写的手工户

卡同步，手工户卡与微机录入管理同步。对于发现问题情况及时上报并通过国家流动人口信息平台及时协查反馈信息。

入户时发放《决定》及婚育新风进万家的等计划生育宣传单。只要能敲开门的，我们就在发放宣传单的同时面对面进行宣传，家中无人的也将宣传单及学习资料粘到门上，努力做到宣传的全方位覆盖。同时做到以人为本，积极推行个性化宣传服务，对育龄人群，开展婚前教育，提供生理健康等方面知识；对新婚夫妇，进行优生优育知识宣传，提供知情选择的避孕节育知识；对超出常规性服务范围的，逐项登记并及时落实有效服务措施。入户期间共发放计划生育宣传单3000余份，发放婚育指南98本，儿童早期教育读物100余本。避孕药具210盒。开展关爱他乡人活动一次。

《流动人口婚育证明》持证率低，我们不能很好的了解和掌握她们的婚育情况。特别是现孕的和新生儿的，在无证的情况下我们很难判断出生育的政策属性。

通过此次流动人口清查工作，使我们较好地掌握了辖区内流动人口的各项资料，并且有效地提高了外来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法规、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等方面知识，做到了寓管理于服务之中，同时也拉近了居民与社区之间的关系，有效促进了社区各项工作的开展，今后我们将继续本着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在今后的工作中虚心学习，克服困难，不断总结经验、努力做好北海社区流动人口的动态管理与服务。

黄赌毒整治工作报告篇六

20xx年我局财务工作，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交通局、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及我局机关各部门的帮助指导以及全体财务人员的共同努力下，贯彻科学发展观，加强理论知识的学习，注重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增强职业道德修养的培养，围绕服务交通事业这个中心，严格执行已经批准的年度经费预算以及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计划，从资金上保障了各项事业任

务的完成。坚决执行财务规章制度，认真贯彻非税收入管理规定和审计决定，及时缴存了各项应缴经费，保证了收支两条线的贯彻落实。计财股在新的形势下明确目标、振奋精神，在资产管理、成本管理、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思想政治方面。

20xx年计财股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认真学习党的各项重要方针政策，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决“反四风”，认真转变干部作风、加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深入把握其精神实质，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增强工作的主动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我们采用研读与交流相结合、自学与笔记相结合的方式真学习十八大文件，力争全面、准确、深刻地领会十八大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八大精神上来，认识和领会“三严三实”的思想内涵和精神实质，并在实践中更好地贯彻落实“三严三实”要求，继续搞好财务工作，尽己所能，为交通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二，工作作风方面。

在工作上，围绕全局的中心工作，严格对照岗位标准，从严要求自己，树立严谨细致、一丝不苟、快速高效的工作作风，在工作中不断积累工作经验，以较强的敬业精神和工作责任心热情做好财务人事等工作。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是推动工作落实的关键环节与转变工作作风的第一要务。在对工作做出决策和部署之后，就组织开展相应的督促检查，掌握工作的进展情况，集中时间、集中精力抓工作、议工作、干工作。把精力投入到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中，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三，工作实绩方面。

计财股负责局的财务、统计、人事劳资等工作，一年来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 预算和决算。

预算执行是决算的基础，决算是对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的总结。我们对每一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力求各项收支数据真实准确。机构、编制、人员、资产等基础数据资料按实际情况填报；各项收入预算要结合近几年实际取得的收入考虑增收减收因素测算，不随意夸大或隐瞒收入；支出按规定的标准，结合近几年的实际支出情况测算，不虚增或虚列支出；各项收支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测算时有真实可靠的依据，不凭主观印象或人为提高开支标准编制预算。编制要做到稳妥可靠，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在二上、二下的过程中，各部门与财政部门随时可就预算问题进行协商、讨论，及时、充分地交流有关预算信息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本着“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方针，在兼顾一般的同时优先保证重点支出□20xx年除了做好的年终决算工作外，还做好了的预算工作。

2， 资金申报工作。

搞好项目资金申报工作是争取上级资金及时到位使各项工作能顺利实施的关键环节，我们做到多与市财政局及市交通局多沟通、多联系、多请示、多汇报，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及资金安排信息，该报的报表及时上报，该办的手续及时完成，力争所有经费及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所有资金严格按照财政局要求进行申报批准，项目资金保证直接支付到项目施工单位。

行政运行费用及时按照进度提供好相关材料进行申请到零余额账户或者到工资代收代付账户以及支付到各业务相关单位，保证机关的正常运行以及广大职工的工资和社会保障。

3，财务核算方面。

20xx年，我们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制度，以《会计法》为指导，严格按照《会计法》办事，规范会计行为，依法加强会计监督，通过合法程序和科学方法，正确编制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为领导提供及时准确的财务信息。建立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将各项经济活动划分到具体工作岗位，按照岗位确定任务、职责和权限，用制度来规范各项经济活动和管理工作。在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管理，我们强化了建设资金监管，实行专款专用。审核工程价款结算的手续是否完备、结算审批程序是否规范。审核结算凭证的合法性和真实性，防止高估冒算和虚报冒领。使农村公路建设资金调度、使用实行规范化管理。

4，政府采购方面

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学习《政府采购法》以及xx市制定的各项政府采购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使政府采购程序合法化，公开化，凡是需要政府采购的都是从定点供应商处购买，以达到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平均价格、采购效率更高、质量更优的目的。

5，人事劳资方面。

掌握工资人事政策，熟练办理劳资手续，及时掌握劳资动态，办理好20xx年度本局职工的劳资变动手续。今年办理了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各项调薪以及调入调出退休人员的工资手续，按照有关政策办理好职工的各项社会保障，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6，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今年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要求进行了固定资产的清查和上报，及时掌握我局的各项固定资产情况，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行

固定资产管理, 夯实财务管理基础工作, 健全管理机制, 彻底摸清家底, 最大程度发挥固定资产的效益。

7, 公务卡使用方面。

公务卡是指财政预算单位工作人员持有的、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支出和财务报销业务的贷记卡。公务卡消费的资金范围主要包括差旅费、会议费、招待费和零星购买支出等费用。公务卡具有一般银行卡所具有的授信消费等共同属性, 同时又具有财政财务管理的独特属性, 能够将财政财务管理的有关要求与银行卡的独特优势相结合, 是一种新型的财政财务管理工具和手段。今年我局在招待费和零星购买等支出方面, 能够使用公务卡的尽量使用, 增加了公务消费的透明度。

8, 人员教育方面。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是为加强我局会计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 将有效的提高会计人员整体素质, 更好地为交通事业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除了思想政治学习外, 我们除定期安排股室人员进行常规业务学习外, 本年还先后安排到南宁、桂林参加了区交通厅会计协会举办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习以及市级区级财政局的各项业务会议, 为能更好的完成工作打好基础。

四, 廉洁自律方面。

我们进一步完善局财务收支预决算、开支审批、财务监督、现金存款管理、财产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加强机制制度建设, 切实加大财务管理监督力度, 有效地促进我局的廉洁自律。从思想上筑起一道钢铁长城, 增强防范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同时针对财务管理薄弱环节, 堵塞财务管理漏洞, 加强防范。以“三个代表”的要求, 自觉做到自省、自警、自励、自律。

五，20工作思路和计划。

1， 继续做好财务常规工作。

保证好机关行政运行，保障好职工工资福利社会保障，保障项目资金的到位和拨付，继续做好会计核算。

2， 继续和上级部门多联系多沟通。

及时了解有关动态，掌握有关政策，在资金申报和政策支持封面能够主动一些。

3， 多向兄弟单位学习好的做法。

4， 多和单位各业务部门沟通，做好资金预算核算和监督工作，加快资金的使用效率。

5， 及时准确向领导提供财务数据，做好领导的筹谋。

6， 组织财务人员多学习有关政策和业务知识，提高自身素质。

一年来，全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加强财源培植，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科学精细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目标任务，先后获得省、市、县各项表彰达35项，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20xx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42495万元，为年初预算的，增长。其中：国税部门实现县级收入1959万元，增长，完成年初预算的；地税部门实现县级收入20390万元，下降，完成年初预算的；财政部门监缴的非税收入实现6万元，增长，完成年初预算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218042万元，同比增长。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255262万元，为调整

预算的，增长，基本保证了全县职工工资、机构运转、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等各项刚性及重点支出需要。

（一）多措并举，增收节支，千方百计增强财政实力。

一是从税收上壮大财力。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和重点项目的税收征管，增强工作主动性，有效追征清缴欠税，严格执行税收和各项优惠政策，按月下达目标任务，挖掘财政增收潜力，坚决杜绝擅自减征、免征或者缓征行为，加大税收征管，加强税收稽查，堵塞税收流失漏洞。二是从非税上壮大财。与国土、住建、房管、国资等要素部门密切配合，落实具体措施，共同抓好土地出让、房地产、配套费、国有资产经营等非税和基金收入组织；进一步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严格加强票据管理，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深入推进非税收入收缴改革，强化收入预测分析，全面提高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水平。三是从争资上壮大财力。深入分析中央、省、市的财政政策动向，牢牢把握资金和项目投向，提出20xx年各部门争取上级专项资金目标任务分解方案，重点加大基础设施、住房保障、水利设施、现代农业、企业技术改造等专项资金争取力度，早分解早落实，严督查严考核，全年到位各类上级补助资金达2294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212720万元，基金补助收入4973万元，专户补助资金11800万元）。四是从节支上壮大财力。按照“有保有压”要求，始终坚持压缩“三公经费”和庆典、节会、论坛等不必要支出，着力从堵塞跑、冒、滴、漏，杜绝资金闲置浪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环节和措施上增加财力。全年“三公”经费支出242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巩固了“三公”经费调整压缩成果，有效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

（二）突出重点，发挥职能，全力以赴建设幸福开江。

一是全力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按照县委“项目攻坚年”要求，全面启动了s202省道外迁、滨水景观、工业园区、城市综合体、南环线、牛山寺公园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开梁

快速通道、开达快速通道、安置房、保障性住房、康复医院等其它建设项目，并通过预算安排、资金整合、融资贷款等方式，筹措资金18000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征拆、房屋拆迁、失地农民社保过渡等费用，切实保障了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二是有效整合各种涉农项目资金。按照“整合项目、聚合资金、整体打造、集中成片、整体推进”的总体要求，以扶贫开发、农建综合示范区建设、新农村建设等为平台，整合涉农专项资金52106万元，为促进全县农业增产和农民增收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同时，投入资金300万元，完成20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建设；投入资金1394万元，实施了20xx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8700亩高标准农田工程。三是用足用活上级强农惠农支农政策。在122个行政村实施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293个，兑现财政奖补资金3146万元，受益群众达25万人，加大了财政强农惠农支农力度。在196个行政村实施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建设项目808个，投入维护资金980万元，受益群众达17万人，有效解决了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急盼的突出问题。在永兴镇糖房坝村和箭口垭村，各投入资金300万元，群众分别投劳折资46万元、66万元，助推了美丽乡村建设。四是集中力量助力脱贫攻坚。争取到位各类扶贫资金17197万元，完成脱贫解困11368人，配套安排扶贫专项资金1000万元，重点用于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建档立卡贫困户产业发展；拨付资金万元，设立产业扶贫信贷基金，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产业按信贷基金规模的5-10倍发放“免担保、免抵押”贷款；拨付资金1200万元，设立扶贫信贷风险补偿基金，用于政府应承担的贷款损失；拨付资金800万元，设立产业扶持周转金，用于51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的贫困户发展产业周转使用；向县农发行贷款5亿元，启动环宝石湖片区易地扶贫搬迁工程项目。

（三）加大投入，保障民生，竭尽所能推动社会和谐。

一是大力支持教育文化事业发展。全县全年教育投入达到46400万元，同比增长，重点兑付了“三免一补”资金5029万元、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资金2087万元、学前

教育“三儿”困难资助资金xx2万元、普通高中免30%生活困难学生补助资金180万元、计划生育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划生育奖励、特别扶持资金637万元、农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1268万元。同时，拨付全县文化、图书、体育等免费开放资金129万元、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资金87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补助资金43万，促进了文化事业健康发展。二是切实加大各项社会保障力度。全县筹集资金19700万元，用于改善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待遇，足额兑现调整工资津补贴、综合目标绩效奖励和发放农村教师生活补贴；新增投入3648万元用于基层党组织建设新增村级党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以及村级组织场所建设、乡镇基层^v^建设；筹集“新农合”资金23577万元，参合497485人，参合率达到，累计补偿1387268人次，补偿总额22269万元；累计实施城乡医疗救助8921人次，实现救助支出1393万元；为81879人发放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金7740万元；筹集各项彩票公益金xx8万元，支持万花岭烈士陵园及橄榄社区建设，促进了全县社会公益事业的健康发展；同时，进一步完善全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建设，加快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并预拨资金支持建立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567359份，确保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三是及时兑付各种直补资金。通过“一卡通”方式，兑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987万元、农机购置补贴128万元、退耕还林补贴1274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2439万元、微型企业财政扶持补助资金212万元，发放城乡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资金10391万元、优抚安置经费4388万元、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费用260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三峡移民补助资金449万元，确保国家惠民惠农政策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四是认真落实就业再就业优惠政策。全年拨付再就业资金1458万元，其中：拨付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补贴资金39万元，为39名高校毕业生实现自主创业，认定就业见习基地7个；为1841人发放职业培训补贴xx8万元、1261人发放社会保险补贴517万元；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560万元，开发就业困难群体公益性岗位1089个。同时，全县发放小额担保贷款172笔，发放金额13xx万元，担保基金实现规模xx74万

元，财政支付贴息资金306万元，助推了就业再就业工作。五是全力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全县筹集各项保障性住房资金2765万元，其中：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2541万元，棚户区改造资金224万元。对600户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通过银行打卡直发住房租赁补贴xx8万元。投资3987万元，建成公共租赁住房800套，有力支持了全县住房保障工作的顺利推进。

（四）深化改革，注重创新，倾心尽力提升理财水平。

一是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从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加强专项资金项目管理、规范财政投资评审等方面着手，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建立统一完善、科学规范、公开透明、运行高效的现代财政制度。二是扎实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编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20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编办法〉的通知》要求，充分发挥各部门积极性，加强配合协调，完善编制方法，规范编制程序，共同推进试编工作有序进行。三是切实加强财政专户管理。按照财政部及省厅有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认真落实专户资金管理有关禁止性规定，坚决实行归口国库统一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四是深入开展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建立规范的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启动零余额账户改革，以财政资金活动监控为重点、以动态监控系统为平台，全面推进财政大平台系统建设，实时监控财政资金支付清算过程。五是持续抓好公务卡强制结算。严格执行县级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制度，督促各乡镇、县级各预算单位必须进行公务卡刷卡消费，累计发卡量达2231张，刷卡消费909笔，支出金额达569万元，公务支出更加阳光公开。六是全面开展行^v力、部门责任清单编制工作。对全县财政部门行^v力和部门责任进行了再次清理，进一步规范完善了行^v力运行流程，增加了3项行政检查权力，清理出主体责任14项、职责边界1项、责任事

项98项，并将行政执法情况在运行平台上进行了同步公布更新，强化了行政^力的监督和制约，促进了行政^力公开透明运行。七是全面完成乡镇财政所标准化建设。按照“统一标牌制作、统一装修格局、统一岗位设置、统一服务功能”的要求，全面完成了20个乡镇财政所标准化建设，并公开招聘选拔了6名工作人员，全部充实到乡镇财政所，缓解了乡镇财政所人员缺乏的压力。

（五）强化督导，规范管理，不折不扣提高资金效益。

一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按照服务财政改革、强化财政职能的原则，积极开展财政资金检查，严肃查纠各类违规违纪问题。全年有针对性地抽取全县10个医疗单位、1个广播影视服务行业单位、6个乡镇财政所、6个内部职能股室和21个中小学校的会计信息质量和财务运行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涉及财政资金35400万元。同时，开展了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补助资金，省市县共享收入征缴及退付，公路安保工程（路侧护栏）专项检查和“严肃财经纪律，落实监管责任，确保资金安全”，私设“小金库”及滥发钱物问题，、2014年度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了会计秩序，维护了财经纪律，切实履行了财政部门的会计监督职责。二是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根据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全面实施、规范运作，深化拓展、完善体系”的总体要求，对33个项目（其中：省级4个，县级29个）进行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涉及产业类、基础设施类、民生类、行政运行类等多个领域，资金总额达到14434万元。三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通过建立统一的评审制度、完善的评审操作规程、创新的工程预结算审查模式，不断强化项目评审质量，全年共完成预结算评审项目1033个，送审金额亿元，审定金额亿元，审减金额亿元，审减率。四是加大债务化解力度。争取到上级置换债券亿元，扎实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工作，科学安排置换资金，置换存量债务952笔，降低了政府性债务风险，基本缓解了全县当期债务风险，解除了企业发展困境。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尽管今年全县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实际工作中，受经济大环境影响，全县财政工作依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

一是财源建设滞后，收入增长乏力。我县工业经济发展滞后、农业经济初现成效、第三产业发展缓慢，加之基础财源缺乏，财政持续增收的基础并不牢固，实现可持续性增长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因素。在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性收入预计占，远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收入结构不尽合理，财税收入后续增长十分乏力。

二是自有财力薄弱，对上依赖严重。全县财政收支比率仅为，县本级税收收入仅占全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远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充分表明我县经济在逐年发展的同时，其产生的税收只能满足全县财政支出的1/8，财政自身造血功能十分不足，对上依赖程度突出。